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案 由	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	結案情形
114財正0006	賴振昌委員、王幼玲委員、蔡崇義委員提：近年融資租賃公司積極推展中古車貸款、BNPL 等貸款模式已導致過度消費之疑慮。然 8 家公股銀行對融資租賃業之放款 4 年間增加近千億元，成長逾 3 倍，且貸予該等公司之利率明顯低於民營銀行，成為輿論質疑融資租賃公司利差過大因素之一。8 家公股銀行董監事、負責人及總經理等高階經理人多由財政部指派，該部本可透過指派之高階經理人等有效管理公股銀行。惟 108 年後公股銀行對融資租賃公司放款即快速增加，截至 112 年底已增加逾 3 倍，該部於 113 年引發社會爭議後，才於相關會議提醒公股銀行強化融資租賃業之授信審核及貸後追蹤管理等。該部對公股銀行管理機制，核有明顯怠失，爰依法提案糾正乙案。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1、放款餘額變化：115 年 3 月底 8 家公股銀行辦理融資租賃公司放款餘額較 114 年 12 月底減少新臺幣 94.36 億元，減幅 9.90%，僅 1 家公股銀行放款餘額增加，原因係部分借戶動用前已核准授信額度所致。 2、利率變化：公股銀行於續約時檢視往來情形以及民營同業授信條件進行調整。其中 3 家公股銀行因借戶償還高利率放款或動用前已核定之低利率放款，致 115 年 3 月平均放款利率較 114 年 12 月降低 0.01%至 0.04%，餘 5 家公股銀行平均利率略增 0.01%至 0.09%或持平。銀行就續貸案件已逐步調升放款利率。 3、財政部將持續按季追蹤及督導公股銀行辦理融資租賃公司放款執行情形，落實徵審核貸程序，關注融資租賃公司整體集團業務狀況，強化風險控管及貸後管理，確保資金運用於推動綠能、數位建設等設備或系統投資等實體經濟活動，防止資金流向不當用途。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15.07.08 第 6 屆第 72 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